

中国电梯协会团体标准

D/CEA 0064-2023 《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经主编单位申请，中国电梯协会标准委员会全体委员投票，2023 年 3 月 8 日，中国电梯协会标准委员会发出“中国电梯协会 2023 年度第一批团体标准编制组报名通知”，D/CEA 0064《无障碍电梯》（暂定名）标准获得通过。

二、目的及意义

在我国，残疾人的总数超过 8500 万人，也就是说，每 16 人里就有一位登记在册的残疾人。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各方应着力打造老年宜居环境。电梯作为人们居住、出行不可或缺的搭乘工具，已经深入到人们生活的各个环节。而对于电梯无障碍功能的配置，也将变得必要和迫切。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和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在今年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发展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加强配套设施和无障碍设施建设，在税费、用房、水电气价格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2021 年 12 月 03 日，市场监管总局、中国残联发布《关于推进无障碍环境认证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市监认证发〔2021〕

79 号), 增加无障碍环境认证供给。鼓励认证结果采信。随后在 2022 年 11 月 10 日总局和残联印发《无障碍环境认证实施方案》, 在 2023 年 03 月 06 日总局和残联印发《无障碍环境认证目录(第一批)》《无障碍环境认证实施规则》。文件要求现场审查应覆盖无障碍设施设备的所有种类, 其中初次审查时对电梯等重要的无障碍设施进行 100% 审查。

多份住建部强制标准已对无障碍电梯进行了强制要求。住建部全文强制标准 GB 55031-2022《民用建筑通用规范》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 其中 5.4.2 条列项 2 规定“建筑内设有电梯时, 至少应设置 1 台无障碍电梯”。住建部强制标准 GB 50096-2011《住宅设计规范》中强制条款“6.4.1 七层及七层以上住宅或住户入口层楼面距室外设计地面的高度超过 16m 的住宅必须设置电梯。”。住建部全文强制标准 GB 55019-2021《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中 2.6.1 条对无障碍电梯给出了部分要求。

因此, 制定满足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标准非常有必要。本标准计划融合电梯国家标准、住建部门强制标准、地方标准的相关要求, 并且引入新技术应用, 研究解决社会痛点。通过本标准的立项起草, 能更好的为本行业提供全方位符合最新法规、标准要求的产品标准。并且希望能以此和住建部门、建设单位达成统一的要求, 有利于本团体标准的推广应用。

三、编制原则

国外：CEN 于 2018 年发布了 EN 81-70:2018+A1:2022《适用于残障人员的电梯附加要求》并于 2022 实施。ISO、美国、日本、澳大利亚、新加坡、香港等地区相关标准需要开展调研。

国内：SAC 于 2009 年发布了 GB/T 24477—2009《适用于残障人员的电梯附加要求》（等同采用 EN 81-70: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客梯和客货梯特殊应用 第 70 部分：包括残障人员使用的电梯的可接近性》（英文版）），介绍了适用残障人员在内的人员安全和独立地接近与使用电梯的最低要求。住建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发布 GB 50763-2012《无障碍设计规范》，对无障碍电梯候梯厅、轿厢给出了相关要求。住建部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发布了 GB 55019-2021《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无障碍电梯给出了强制性要求。

本标准计划融合电梯国家标准、住建部门强制标准、地方标准的相关要求，并且引入新技术应用，研究解决社会痛点。制定适用于残障人员、轮椅、担架使用的电梯要求。

四、参编单位情况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巨人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参加本标准编制的单位：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通力电梯有限公司、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蒂升电梯（上海）有限公司、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建研机械检验检测（北京）有限公司等。

五、编制过程

5.1 编制项目组成立

2023 年 3 月 20 日,中国电梯协会标准工作委员会组建成立 D/CEA 0064《无障碍电梯》(暂定名)编制项目组,并召开了第一次工作会议。会议介绍了本项目的基本情况,形成了工作大纲,各参编单位按照工作大纲的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5.2 编制项目组工作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根据工作大纲的要求,各参编单位提交了各自承担的调研内容,开始对进行草稿的起草工作。

2023 年 9 月 6 日,形成 D/CEA 0064《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草稿,发给起草组成员单位查阅,并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之前反馈起草组意见。

2023 年 9 月 17 日,主编单位对小组反馈意见进行了汇总,并分发给各起草组成员,并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第二次工作会议上讨论反馈意见。

2023 年 9 月 20 日,起草组在黄山召开了 D/CEA 0064《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项目组第二次工作会议,协会张乐祥秘书长参加了会议,并提出了工作要求。会议上小组成员对草稿反馈的意见以及草稿全文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下一次的行动计划。

2023 年 12 月 25 日,主编单位对 D/CEA 0064《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征求意见稿草稿分发给全体起草组成员查阅征求意见,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讨论,对征求意见稿草稿

进行了再一次修改。

2024 年 1 月，全体参编人员对相关技术内容章节进行了反复的研究和论证，最终取得一致意见，经过编制组成员的共同努力，在广泛征求了编制组成员的意见后，汇总修改形成了 D/CEA 0064《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的征求意见稿。

5.3 申请征求意见稿

经过编制组成员的共同努力，本计划项目 D/CEA 0064《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已经完成征求意见稿等征求意见文件，具备了征求意见条件，现申请秘书处征求意见。

D/CEA 0064《适用于无障碍需求的电梯附加要求》编制组

2024 年 3 月 9 日